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2 年全球宏观经济不景气，对物资运输配送造成一定阻碍，原材料价格在上半年有较大的涨幅，而下半年随着经济形势的波动，下游需求疲弱，产品销售面临较大阻碍。面对复杂多变的营商环境，公司管理层积极开展产销链路优化、管理程序精细化、发动全员创新、促进达标降本、稳步推进扩能提速等务实举措，持续扩增产品布局、推动市场拓展，巩固提升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优势，最终取得了一定成效。

首先，在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当前行业发展现状以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研判，出于对未来产业转移和环保政策趋势的考虑，于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广臻布局公司华南生产基地建设，规划建设年产 5 万吨电子感光材料及配套材料项目，集中生产油墨、涂料、树脂、光刻胶及配套试剂等新材料，以进一步优化公司产能布局、贴近华南区域客户、丰富公司产品矩阵，未来通过集中化生产优势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截至目前，公司龙南基地建设正有序推进中，计划二季度申请一、二标段消防验收，年内达到试生产申请条件。

其次，公司董事会锚定公司既定发展战略，为着力推进江西广臻项目，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5.7 亿元用于江西广臻项目建设及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全力推进非公开发行事项的各项程序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续公司将适时启动证券发行等后续程序并做好信息披露的相关工作。

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3,336.5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6.7%，较去年同期减少 0.75%。在油墨研发方面，公司在原有 PCB 阻焊油墨的优势产品基础上，依托新晋技术研发人才以及研发费用的持续投入，

着重开发 PCB 线路油墨、LDI 专用内层涂布油墨、最新型浸涂型液体感光蚀刻油墨（代替干膜）等产品市场；在涂料研发方面，基于新能源汽车在外观、造型、设计上会更具潮流色彩，有消费电子化的特征，公司目前积极进入新能源汽车内外饰涂料领域，逐步推进汽车涂料产品特别是新能源汽车的客户开发和验证。目前公司的汽车涂料业务涉及的终端主机厂包括比亚迪、吉利、北汽、长安等。主要运用于汽车的仪表台、扶手箱、档把、门边、门把手、保险杠、边柱、后视镜罩、灯罩等内外饰部件。2023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应用领域的客户验证流程，并进一步加快市场开拓；在光刻胶及配套试剂研发方面，公司基于原有 PCB 光刻胶、UV 固化涂料板块的优势基础，向平板显示光刻胶、集成电路光刻胶领域等拓展，目前，公司所研发的 TP、TN/STN-LCD 光刻胶等部分平板显示光刻胶产品已经实现销售。华南生产基地新生产线建成并完成客户开拓后，可实现以 TFT-LCDArray、TP、TN/STN-LCD 等为主的平板显示光刻胶及配套材料的大批量供应能力。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市场需求变动的冲击及竞争激烈的行业现状，公司整体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亏损缩窄。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787.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9.56%；综合产品毛利率 25.62%，较上年同期减少 1.60%；营业利润-4,005.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0.4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98.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2.21%；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5,958.33 万元，较期初减少 4.83%；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47.85%，较期初增加 7.35%；全年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153.90 万元。

二、报告期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会议程序合法合规，全年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12 日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同比例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30 日	《关于修订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薪酬情况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公司产能整合暨青阳基地产能转移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0 日	《关于修订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拟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30 日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1 日	《关于监事会提议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1 日	《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豁免董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10月26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5月24日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薪酬情况及2022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6月15日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7月27日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9月19日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延长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共召开了两次会

议，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参考。2022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 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督促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2022 年度，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分别对公司的定期报告、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综合授信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委员们在公司年度审计期间，切实履行职责，关注重大事项，维护审计过程的独立，保证审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 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经理工作报告，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工作职责。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管等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检查，对考核机制、薪酬方案等事项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4)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行业发展现状，对公司经营方向、发展前景进行了分析，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讨论与审议，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时刻关注公司运作，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详见《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及时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回复互动易以回应投资者之关切。同时，公司组织了逾 30 场投资者关系活动并及时编制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

6、2022 年度，董事会严格执行证监会、深交所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规完成了包括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在内的共计 86 份公告文件的编制及披露工作，做到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三、2023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1、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2023 年，董事会会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合规管理体系，推动落实公司各项决策部署，构建高效的沟通决策机制，提高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工

作质量，同时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履行重大事项决策程序，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落实。

2、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同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活动，不定期安排相关人员学习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同时，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从而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3、加强内控体系建设，防范未知风险

在内部控制建设方面，公司会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提高内控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管理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日常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将不断完善公司的管理体系，建立集团化管控体系，从而满足公司管理需要，进一步推动企业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促进公司的可持续性稳健发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

4、持续打造“绿色”新材一体化解决方案服务商形象

公司将持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根据市场变化以及客户的需求，及时开发符合客户需求的细分品种，特别是环境友好型、适用于光伏、新能源车等新能源产业配套新材。当前，光伏材料中光伏绝缘胶已向光伏组件企业形成销售，光伏感光胶研发进度正有序推进中，目前正在与多家相关企业对接、送样及测试过程中，新能源车内外饰涂料正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2023年，公司将以光伏材料、新能源车内外饰涂料等核心新能源材料新品为抓手，拓宽公司现有产品矩阵，增强公司综合产品力与整体市场竞争力。

5、加快华南生产基地建设，加强产能整合与资源结构优化

当前，业内及上下游公司在环保政策趋严等形势下均有产业转移的动向，公司为了更好地整合优化内部资源以及产能布局，响应政府针对化工企业整合入园的引导意见，在江西龙南新建年产5万吨电子感光材料及配套材料项目作为公司未来华南生产基地也是主要生产基地。此项目的顺利投建，将提升公司的规模效益、将有效降低公司多基地运营的管理成本、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性和可持

续性发展。

在江西龙南华南生产基地建设方面，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项目建设按照既定进度有序进行，力争项目早日建成投产，尽快为公司创收丰利，并以此为平台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与产能布局，形成以龙南基地作为华南生产基地供应华南市场，提升公司服务时效，巩固公司业内优良口碑。

6、全力推进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

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将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的证券发行等后续事项、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力推进并落实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保障项目按预定计划稳步进行以达到预期效果。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